

HAIXIA LIANGAN
WENHUA
YU CHUANBO YANJIU

海峡两岸

HAIXIA LIANGAN WENHUA YU CHUANBO YANJIU

文化与传播研究

主 编 许清茂

副主编 赵振祥 庄鸿明 岳 森



53



厦门大学出版社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海峡两岸

HAIXIA LIANGAN
WENHUA
YU CHUANBO YANJIU

文化与传播研究



厦门大学出版社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海峡两岸文化与传播研究/许清茂主编. —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 2005. 3

ISBN 7-5615-2437-4

I. 海… II. 许… III. ①新闻工作-研究-中国-文集②新闻工作-研究-台湾省-文集 IV. G219.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81970 号

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厦门大学 邮编:361005)

<http://www.xmupress.com>

xmup@public.xm.fj.cn

厦门集大印刷厂印刷

(地址:厦门市集美石鼓路 9 号 邮编:361021)

2005 年 3 月第 1 版 2005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27.5 插页:2

字数:704 千字 印数:1-1000 册

定价:50.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寄承印厂调换

序 言

陈支平

厦门大学新闻传播系主持编写的《海峡两岸文化与传播研究》一书,从文化传播的角度剖析两岸关系,这是很值得肯定和倡导的一件事。

众所周知,台湾作为中国文化生态圈中的一个区域,其社会文化经济的存在和发展,必然打上中国传统文化不可磨灭的思想烙印。而这种思想烙印的传承不息,显然是经过长时段的文化传播及其变迁磨合的艰辛历程而锻成的。我们今天深层次地探索海峡两岸中华文化的传播与变迁之路,对于进一步认识台湾与祖国的不可分割,具有毋庸置疑的学术价值与现实意义。

中华文化在民族的拓展过程中,以汉族为主导,融合了各民族文化,形成了多元的文化特质,体现出中华民族的民族精神。中华民族在融合过程中,强化了境内各民族间的联系纽带,共同的民族文化日益发展,成为中华文化发展的主体内涵。但是,中国幅员辽阔,由于地域间的差异,不同区域社会群体的生活环境、发展历史等因素不同,从而出现具有地方特色的区域文化。东南文化等地方性文化既是中华文化的组成部分,又是具有独特区域特质的文化。台湾社会是从大陆的移民社会发展过来的,伴随着东南沿海汉族民众大量东渡,东南文化向台湾传播及其与土著文化的交错融通,台湾逐步演变成与内地闽粤十分相似的定居社会。台湾地方文化既是中华民族数千年历史发展过程中各民族、各地区融合的一个部分,也是东南文化的延伸与发展。

在东南沿海与台湾间文化关系产生发展的历史过程中,移民作为文化传播的载体,成为两地文化关系形成的基础。明清两代是大陆东南沿海民众移居台湾的关键阶段,大规模移民带来了大规模的文化播迁。早期移居台湾的闽粤民众首先带去的是平民文化,尽管这种文化较为粗糙,富于感性色彩,但它建立在生活传统、信仰传统、社团组织传统、经验传统的基础上,是一种具有明显非理性、自发性和承传性的文化。这样的文化传承更容易扎根于民众的基层社会之间,与民众的生活生产活动融为一体。随着台湾社会经济的进步与政治管理的日趋规范,更加理性和正统性的文化传播也逐步在台湾区域得到有效的推展。到了清代后期,台湾地区无论在民众语言、宗教信仰、风俗习惯,或是在文化艺术、教育科技、道德观念等方面,都形成了与闽粤区域基本共有的文化特征。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国民党政府在台湾全团推行国语教育,又把中华文化的传播推到了一个更高的层面。

文化作为上层建筑的一个组成部分,其产生发展及其传播受到经济基础、上层建筑等多方面的影响,同时文化结构内部各个要素之间的相互作用和外部因素的影响等也对文化的发展

和演变产生影响。不可否认,台湾文化是和中华文化有着广泛一致性的亚文化,是中华文化的一分支。但是由于台湾特殊的历史背景、自然地理环境和社会经济条件,包括在不同历史时期受到日本、美国及西方文化的强力灌输等,使得现在的台湾文化与大陆东南区域文化相比,也存在着许多明显的差异性。另一方面,自清末“洋务运动”开始,台湾经济逐渐展现它的领先性,台湾民众在接受现代化生产方式与现代科技方面有较高的愿望,产生了一些优越感。这些因素促使台湾文化在有些方面展现出它的“本土化”的属性,甚至出现某些自大与自卑奇异结合的文化心理情结。

尤其值得引起重视的是,近年来台湾的政治生态和社会生态有了很大的变化,在人为因素的干扰下,海峡两岸正常的文化传播受到了严重的破坏。大陆正当的文化传播在台湾被人为地阻隔,一些污蔑歪曲祖国大陆的负面传播在台湾岛内泛滥成灾。相比之下,大陆文化传播媒体则能够比较客观如实地报道台湾政治社会文化经济的方方面面。大陆与台湾之间的文化传播,正处在严重的不对等的状态之中。

尽管如此,我们坚信:各个历史时期外来文化的影响以及近年来台湾政治生态、社会生态的变化所产生的人为阻隔状态,并不能改变台湾文化是中华文化组成部分的这一基本内核,台湾文化呈现的种种差异也不足以构成台湾文化的核心和主体部分。正因为如此,我们今天完全有责任和义务来呼唤所有的炎黄子孙,推动中华文化在海峡两岸的进一步传播弘扬。建立在共同文化基础之上的民族意识,应当成为包括台湾人民在内的所有炎黄子孙构建大陆与台湾联系的牢不可破的精神纽带。可以预见:海峡两岸之间的文化传播,必将在新的历史时期内得到全新的诠释和发扬光大。

这就是厦门大学新闻传播系同仁们编写《海峡两岸文化与传播研究》的意义所在。我衷心祝愿海峡两岸文化传播的康庄大道越走越宽敞。

2005 元旦

(作者系人文学院院长、历史系教授)

目 录

序 言	陈支平
堂堂溪水出前村	
——关于两岸三地合作“华夏传播研究项目”的两顾	黄星民(1)
台湾百年报业透视(1895—20 世纪末)	陈扬明 周 桦(6)
民进党媒体版图和宣传策略	陈飞宝(26)
台湾杂志史略	向 芬(32)
台湾解除“戒严”后的广播多元化和竞争格局	岳 森 陈飞宝(43)
台湾数字电视产业发展现状分析	孙慧英(52)
从和信、东森两大集团的发展看台湾有线电视产业	梁 青(58)
台湾高山族影像记录和民族志电影	岳 森(63)
台湾电影 60 年影人、影事	刘 扬(74)
台湾网络传播述略	庄鸿明(82)
海峡网岸广告业发展简史比较	陈培爱 林升梁(87)
台湾公共关系的发展研究	刘 琼(93)
浅析民进党执政以来对传媒的控制与利用	叶 虎(101)
台湾受众的地域文化特征研究	黄雯嘉 张玲玲(106)
十年来的台湾《新闻学研究》	刘 琼(111)
台湾《广告杂志》述评	余可丽 沈 洋(119)
一份杂志改变一个社会	
——从政治传播角度谈“美丽岛”事件对台湾的影响	张 炜 公克迪(124)
台湾出版业的历史、现状与发展	左 琳 朱健强(128)
台湾政党与传媒资源之互动	
——以台湾三大报对《反分裂国家法》报道为例	许清茂 黄碧梅(132)
台湾报纸新闻标题刍议	许清茂 蔡祥荣(141)
从版面语言看台湾报纸的倾向性	
——以台湾四大报的李登辉访日报道为例	蔡祥荣(146)
台湾的广告性言论及其低俗化倾向	赵振祥(152)

台湾主流媒体雅典奥运报道中大陆方面内容的分析研究

- 以《联合报》和《中国时报》为例……………陈燕华(156)
- 男权光环下的模糊影像
- 关于女性在台湾报纸新闻报道中的存在的探析……………郑林(165)
- 台湾报纸新闻评论初探……………易非 肖隆福(175)
- 台湾主流报纸视野下的国际新闻报道
- 以《联合报》、《中国时报》和《自由时报》为例……………沈洋 余可丽(183)
- 从“二二八”事件的纪念报道看台湾民营报纸的政治倾向
- 以《自由时报》、《中国时报》和《联合报》为例……………邱伟(189)
- “解毒”与“解读”
- 台湾电视素养教育研究述评……………赵振祥 邱伟(195)
- 转型·折射·繁荣
- 20世纪80年代社会转型期的台湾电视剧……………李威(205)
- 浅析台湾综艺节目的制作模式……………项缪 朱月昌(210)
- 台湾电视新闻“跑马灯”形式探析……………龚灏(214)
- 将娱乐进行到底
- 大陆和台湾的电视娱乐节目面面观……………康怡(218)
- 反智倾向、男权意识、青少年亚文化
- 解码台湾娱乐节目《我猜我猜我猜猜猜》……………杜远(222)
- 浅析台湾综艺谈话节目《康熙来了》……………王莉(225)
- 台湾电影金马奖的窘境与希望……………郭策 朱健强(229)
- 梦与现实的叠加
- 从台湾20年的电影传播探询台湾民生意识流……………夏宝君 何新华(233)
- 台湾平面设计风格的汉文化元素运用……………罗萍(237)
- 浅析中兴百货广告……………郭明 朱健强(242)
- 两岸报纸地产广告的比较研究……………陈杰(246)
- 台湾报纸医药广告浅析……………曹珊珊(254)
- 解读广告背后的消费文化
- 剖析台湾中兴百货广告之深层架构……………徐艳 朱健强(260)
- 抓住世代粉丝(fans):解读台湾X、Y世代
- 台湾新新人类广告诉求探析……………閔琰(265)
- 竞选公关中的媒介权力
- 从2004年台湾大选广告战看媒体炒作在竞选公关活动中的运用……………王琛(273)
- 闽台党政领导人的媒介形象之比较……………黄碧梅(278)
- 台湾农业信息传播方式及其对大陆的启示……………林夏竹(283)
- 港台流行歌曲对大陆青年的影响简析……………陈婉如(288)
- 略论文化认同与政治认同的互动对台湾民众国家认同建构的影响……………吴宗伟(291)
- 台湾布袋戏的“霹雳王朝”……………张谦(299)
- 情欲写作:台湾上世纪90年代女性主义小说的反思……………王晶(304)
- 台湾文化团体的媒体传播……………张玲玲 黄雯嘉(309)

文化殖民情境下异化的“台客文化”·····	张春节 朱健强(313)
《台湾文献汇刊》的文化传播功能·····	陈支平(317)
闽台族谱修纂的文化传播与互动关系·····	陈支平(322)
传统宗教民间信仰在海峡两岸文化传播中的作用·····	詹石窗(327)
台湾的语文政策及其论争·····	许长安(334)
台湾通用拼音述评·····	许长安(342)
台湾的乡土语言教学述评·····	许长安(348)
浅论高山族口传文学·····	陈育伦(357)
月圆·月饼·博饼	
——闽台中秋节博饼习俗试探·····	陈育伦(363)
从《庄林续道藏》看清代闽台道教文化的传播交流·····	盖建民(368)
从三教论衡看佛教文化在中国的传播·····	刘泽亮(379)
闽粤客家渡台和民间信仰传播·····	周雪香(386)
来自南安而形成于台湾的移民神信仰传播	
——以开台圣王为例·····	高致华(395)
跨越海峡的特色传播	
——记海峡卫视的闽南文化定位·····	赵 洁 姚益跃(405)
两岸新闻教育之比较·····	罗任飞(410)
大陆核心期刊对台湾新闻传播研究的回顾(1994年—2004年)·····	蔡祥荣(415)
动以感情,待以诚意	
——以央视国际频道《海峡两岸》为例·····	刘 君(423)
台湾新闻事业研究断想·····	许清茂(431)

堂堂溪水出前村

——关于两岸三地合作“华夏传播研究项目”的回顾

黄星民

1993年,厦门大学召开了两岸三地学者参加的“中国传统文化中传的探索座谈会”,会议中心议题是如何在中国大陆开展有组织成规模的“中国传统文化中传”的研究。按照会议形成的计划,1994年中国社会科学院新闻与传播研究所主编的《新闻与传播研究》杂志创刊号上发表了《为“传播研究中国化”开展协作》,向全国进行研究项目招标,中国大陆有组织成规模的华夏传播研究拉开了序幕。台湾著名传播学学者陈世敏先生非常重视这次会议,在其《拦得溪声日夜喧》一文中称《为“传播研究中国化”开展协作》为“中国传播研究革命宣言”,认为“1994年标记着传播研究中国化正式提出”。^[1]数年之后,由该次会议发起,厦门大学新闻传播系和传播研究所主办,两岸三地传播学者通力合作的“华夏传播研究丛书”首批成果,即黄鸣奋教授的《说服君王:中国古代的讽谏传播》、李国正教授的《汉字解析和信息传播》、郑学檬教授的《传在史中:中国传统社会传播史料初编》终于面世了。如果说数年前关于华夏传播研究项目的提出是“拦得溪声日夜喧”,那么,这些成果的面世便是“堂堂溪水出前村”。作为该研究项目的协调人,我想有必要对这段历史做个交代,因为它记录了两岸三地数十位学者长期努力,更是记录了一代中国传播学人对中华民族文化复兴的期盼,它将激励我们去为这事业继续奋斗。

华夏传播研究项目缘起于上世纪70年代末。1977年美国传播学者施拉姆应邀赴香港中文大学时,就开始提倡华夏传播研究,并和当地的中国传播学者进行浅尝辄止,然而却是具有开创意义的探讨。1978年,在余也鲁先生和徐佳士先生的积极倡导和组织下,香港与台北分别举行过“中国文化与传统中传的理论与实践研讨会”。余也鲁先生是厦门大学新闻传播系和传播研究所倡办者之一,并担任厦门大学客座教授。长期以来和厦门大学新闻传播系及传播研究所有密切的学术等方面的联系。他对华夏传播研究的热心,自然而然影响了厦门大学。他的倡议得到当时任厦门大学常务副校长的历史学家郑学檬教授的积极回应,台湾政治大学文理学院院长徐佳士先生、中国社会科学院新闻研究所所长孙旭培先生和厦门大学新闻传播系郑松锷主任也热心支持。1993年5月,厦门大学召开了“首届海峡两岸中国传统文化中传的探索座谈会”,这是在大陆召开的第一次华夏传播学术研讨会。这次会议的论文于1994年结集出版,题为“从零开始”。实际上在此之前,华夏传播研究在大陆并不是零,已经有人开始开展,如苑子熙先生发表了中文论文,本人与熊华丽女士合作发表了英文论文,吴予敏发表了

* 此句与陈世敏先生所引用的“拦得溪声日夜喧”同出于宋人杨万里《桂源岭》一诗中。原诗为:“万山不许一溪奔,拦得溪声日夜喧。到得前头山脚尽,堂堂溪水出前村。”见杨万里《诚斋集》卷十五,《四库全书·子部》(文渊阁本)。

《无形的网络：从传播学角度看中国传统文化》，更是受到当时传播学界的重视。但是，这些都是零星的自发的研究。有组织成规模的华夏传播研究，毫无疑义，是从这次厦门会议开始的，这就是“从零开始”的真正含义。我想，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陈世敏先生才把《为“传播研究中国化”开展协作》一文称为“中国传播研究革命宣言”，把该文发表的1994年称为“传播研究中国化正式提出”。

这次会议的次年，即1994年11月29日至30日，在厦门大学还召开了一次鲜为人知却又重要的小型碰头会议。孙旭培先生在他的《华夏传播论》一书的序言中提及了这次碰头会的参加者，这就是余也鲁、徐佳士、郑学檬、孙旭培、郑松银等五位先生。从厦门大学传播研究所收藏的郑松银先生亲笔会议记录稿看，这是一次非常务实的会议。碰头会对具体落实1993年厦门会议提出的计划进行了讨论，主要内容有两项，一是落实《华夏传播论》的写作计划；二是规划了华夏传播研究项目。碰头会首先确定了《华夏传播论》一书的写作计划，包括大纲、作者、出版、资金等问题。根据计划，该书由孙旭培先生主编，并吸收了两岸三地十几位不同学科的学者参加，于1997年由人民出版社出版，在传播学界产生了一定的影响。会议的主要内容是对华夏传播研究项目做了规划。这份会议的原始记录显示，在1993年厦门会议之后不久，中国社会科学院新闻研究所曾就如何开展有组织成规模的华夏传播研究项目起草了提纲，向国内有关专家征求了意见，得到了全国许多传播学者，包括中国人民大学、四川社会科学院、安徽大学、郑州大学的学者的响应。在1994年厦门会议和这个征求意见的提纲基础上，这次碰头会着重规划了这个有组织成规模的华夏传播研究项目。会议决定以招标的方式，吸引全国有关专家前来参与这项有意义的工作。招标的工作由孙旭培先生负责。很快，孙旭培先生就在他主编的《新闻与传播研究》杂志上刊登招标公告，这就是被陈世敏先生称为“中国传播研究革命宣言”的《为“传播研究中国化”开展协作》一文产生的背景。为了这个项目的顺利开展，碰头会还讨论了两件事。其一是决定把研究项目的联络点设在厦门大学，具体运作由厦门大学传播研究所来负责。郑学檬先生负责整个研究项目，郑松银先生为联络员。^[2]其二是筹划了第二次两岸三地华夏传播研究学术研讨会。这次会议目的是让《华夏传播论》作者有个互相交流的机会。同时，也让参加华夏传播研究项目的学者做个研究中期报告，与会专家可以对中期报告提点意见，使该研究项目质量得以提高。“兵马未动，粮草先行”，碰头会还确定了整个研究项目先由香港海天基金会资助，解决了项目前期的资金问题。值得注意的是，会议非常强调研究质量，如徐佳士在30日上午会议上发言说：“必须保持水准，质量上要控制，申请案要有详细的规定，研究计划审查建议要严格，可以提出修正和建议。研究计划要详细，附送详细方案、方法、步骤、时间表、文献、预期结果、大纲、研究人员个人资料。”^[3]

碰头会之后，孙旭培先生在《新闻与传播研究》杂志创刊号上发布了华夏传播研究项目招标启事《为“传播研究中国化”开展协作》，很快在全国范围内得到了相当热烈的反应。申请有来自科研单位，也有来自教学单位；有来自德高望重的学术前辈，也有来自崭露头角的后起之秀；有来自祖国的东南，也有来自祖国的西北。到了申请截止的1995年12月份，厦门大学传播研究所收到了几十份有效的申请表。郑松银先生开始着手处理项目审查具体事务。由于急需既经过传播学训练又有中国文化基础的人才来加强项目的建设，余也鲁先生鼓励我回国参加项目。我1995年3月回到厦门大学，担任项目协调人，协助郑松银先生的工作。众所周知，申请的评审是一件很严肃的工作。首先，在厦门大学新闻传播系系主任郑松银先生的主持下，厦门大学传播研究所对所有的申请表进行了认真的初审，并把初审的结果报送基金会聘请的评审委员会的专家们。专家们对申请表进行认真的比较，反复地磋商。先后确定五个断代史、六

个传播理论的 11 个项目入选,这就是余先生常说的“五史六论”。它们是:“先秦传播史”、“秦汉传播史”、“魏晋南北朝传播史”、“隋唐传播史”、“宋代传播史”、“中国传统文化中若干传播原则与原理研究”、“中国古代的讽谏传播”、“汉字解析与信息传播”、“中国受众特质研究”、“二十世纪初中日跨文化传播研究”、“儒家传播效果理论‘风草论’的研究”。

这些立项,反映出基金会和评审委员会的开阔视野和科学态度。五个传播史研究项目组成了从先秦到宋代相对完整的“中国传播断代史”研究系列。这个传播断代史研究系列的任务非常艰巨。然而,如果它能扎实地完成,将对“传播学中国化”这一工程,有重大的意义。甚至可以说,它将为整个工程安放了一块坚实的基石。六个“理论探索”项目,在申请项目的学术水平的基础上,立项考虑到了代表性。其中有对数百种中国典籍的传播资料的精心钩沉、分析研究,如郑学檬教授的“中国传统文化中若干传播原则与原理研究”。有对某个传播观念做挖井式的深入研究,如黄星民的“儒家传播效果理论‘风草论’的研究”。有的项目带有现代西方传播学色彩,如邵培仁教授的“中国受众特质研究”。有的项目则是非常专门化的传播专题研究,如黄鸣奋教授的“中国古代的讽谏传播”、李国正教授的“汉字解析与信息传播”。还有中外跨文化传播研究,如黄顺力副教授的“二十世纪初中日跨文化传播研究”。整个研究项目的设计有史有论,有点有面,有中有西,涵括了中国传统文化中的传播活动和传播观念的许多方面。

为了整个研究项目能更好地完成,按照 1994 年厦门碰头会的计划,厦门大学新闻传播系和传播研究所于 1997 年 11 月召开了“中国传播学研讨会(97)”。这次会议与 1993 年的厦门会议,相隔了四年多了。相对 1993 年厦门会议的“从零开始”,余也鲁先生将 1997 年会议称为“第二波”。参加这次会议的共有 38 人,他们分别来自大陆、台湾、香港、澳大利亚、新加坡和韩国。会议的主题为从传播学的角度研究中国历史上的传播活动和传播观念,探讨并归纳出富有中国特色的传播理论,为建立中国自己的传播学做必要的准备工作。会议的邀请了戴元光、臧国仁、吴伟和萧君等学者对分别中国大陆、台湾、英美和澳大利亚的传播学研究现状做了介绍,请台湾学者陈世敏、臧国仁、胡幼伟做了传播学理代研究方法的讲座。会议的主要内容是“中国文化与传播”研究项目“五史六论”研究中期报告,与会的专家对中期报告提出了许多中肯的意见。说理状、讲方法、提意见,实际上都是围绕着提高整个研究项目质量而进行。孙旭培先生在会议上做了题为“《华夏传播论》成果总结及今后几个突破口研究设想”的发言,这个发言的题目本身就意味着这次厦门会议的意义,它标志着华夏传播研究项目第一段落的结束,第二阶段工作的开始。也就是说,专著《华夏传播论》已经完成,接下来是“五史六论”的写作工作。最后,与会者讨论了中国传播学研究的未来方向。余也鲁先生在发言中带有总结性地说,华夏传播研究就像当年英国清教徒五月花号的探险。1993 年厦门会议结合了一批人,虽然造出比五月花号更加粗糙的船,但航行的目标却十分明确。这次会议在岸边找到几个进口,集中了这批专家,大家共同制定计划,寻找工具,考虑道路。进口是有了,却很危险,然而值得走进。未来的第三次会议,就要在找到的富饶的土地上,砌一些建筑,造一个广场,让那里车水马龙,兴旺繁荣起来。

第二次厦门会议之后,“五史六论”写作工作开始全面展开。正如预料的那样,这确实是一次十分艰难的探索。整个项目进展速度参差不齐。数年过去,“五史六论”只出版“三论”,完成“二史”,完成整个研究计划不到一半。究其原因,主要有以下三个。其一是学科本身的特点,华夏传播研究跨中国传统文化,又跨传播学。它要求研究者具有深厚的文史基础,并肯下皓首穷经的功夫。如郑学檬教授承担的“中国传统文化中若干传播原则与原理研究”的课题,改为史料选编,用史料(加评析)来说明中国传统社会的若干传播原则与原理。先由七八位历史系

的博士生、硕士生参加,辑出资料二十几万字,但真正可用的十不存一,后由郑学檬教授亲自动手重新编纂而成。该书虽篇幅不大,却几经删改,涉及 110 多部的古籍,前后费时达 6 年之久。这是种投入大而产出小,但却开掘深、发人未发的研究。其二,研究者不仅要有较深厚的文史知识,还要能够较好地理解和掌握当代西方传播学的理论及动态。只有这样,才能使中国传统文化与当代西方传播学进行成功的对话。这一方面,黄鸣奋教授非常成功。黄鸣奋教授早期从事文艺心理学研究。由于他思想活跃,视野开阔,自然就涉足到西方传播理论,并进行了长期的研究,取得了丰硕的成果。他在 1997 年出版了《传播心理学》,提出了自己独特的“传播六要素”理论框架。在这个理论框架下,对传播学许多领域,做了极为广泛的探讨,受到国内相关专家的好评,称之为“传播文化学”^[4]。黄鸣奋教授在他的“中国古代的讽谏传播”研究项目中,继续使用自己的“传播六要素”的理论框架,又发挥自己熟悉中国古典文献的特长,对中国古代的讽谏现象做了深入的研究,把中国文化与传播学较好地结合起来。像黄鸣奋教授这样对传播学有深入研究并有自己的理论框架,又熟悉中国传统文化的学者,是非常难得的华夏传播研究人才。其三,整个研究项目的设想是两岸三地多位学者的合作,合作者分散各地,实际上协调起来很不容易。

除了上述原因外,这个项目进展困难还有研究者生活上的困难。人文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不同,要有好的成果需要有相当的文史知识的积累,因此研究者的年龄一般偏大。年龄大些,就有许多很现实的事情摆在他们面前。如复旦大学徐培汀教授在研究期间犯了眼疾,动了场手术,使整个研究一度停下来。难能可贵的是当身体一恢复,徐教授就投入了项目的研究,并较早完成研究项目。有位研究者双亲高龄卧床,甚至有时医院同时给两位老人下了病危通知。两位老人长年的护理工作十分沉重,自然要影响到研究的进程。没有生活的基础,也就没有研究,所以项目受到了很大的影响。本人也实属不易,上有老母,下有小儿,爱人又求学海外,在完成教学任务的同时,又要兼顾研究所项目的事务。家务教务所务,每恨分身乏术、左右为难。常年的超负荷工作,使得身体的健康受到了很大的影响。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厦门大学新闻传播系主任郑松铨先生,在教学与行政的大量工作下,还对整个研究项目倾注了大量的心血。乃至积劳成疾,最终英年早逝,让这个研究项目具有了“以生命写文章”的意义。郑松铨先生去世后,陈培爱教授继任厦门大学新闻传播系主任,对整个项目的组织领导,特别是丛书的出版工作,同样倾注了大量的心血。正是由于他直接的努力,才使得丛书的首批研究成果得以顺利问世。

虽然存在着许多困难,但是大部分的研究项目参加者都迎难而上,克服了困难,做出了成绩。厦门大学的郑学檬、李国正和黄鸣奋三位教授捷足先登,率先完成了他们各自的研究任务,在 2001 年出版了“华夏传播研究丛书”三部著作。接着,南京大学高国藩教授完成了《隋唐传播史》。复旦的徐培汀先生身体一恢复,马上投入了研究工作。香港海天基金会聘请的专家审阅他提交的《秦汉传播史》,提出修改意见。徐先生根据专家意见,又做了认真的修改,现已定稿,即将出版。本人也围绕着自己“风草论”的研究课题,发表了六篇系列论文,希望不久就能与自己其他基本完成的论文结集出版。现本人主持厦门大学新闻传播系的工作,在繁忙的系务工作中,念念不忘华夏传播研究。决心调整项目,依靠两岸三地力量,在本系组织起核心队伍,把华夏传播研究工作继续开展下去。

这些已经出版和尚待出版的两岸三地合作的华夏传播研究成果,来之实属不易。正像余也鲁先生在给本人的信中说的,“走中研的艰困道路近 30 年,这短短的 10 年才看见了几缕阳光”,十分令人感慨。然而,它们毕竟给华夏传播研究带来了几缕阳光,带来了些许生气,可谓

是“堂堂溪水出前村”。中国的传播学要发展,要建立“中华传播学派”,使中国的传播学能与美国传统学派和西欧批判学派三足鼎立,华夏传播研究是必不可少的工作。这一工作,已经进行了近30年,克服了许多困难,面前还有许多困难尚待我们去克服。可以预见,这出村的堂堂溪水,“正入万山圈子里,一山放出一山拦”。然而,青山遮不住,毕竟东流去,在中华民族复兴的这个大环境中,尽管华夏传播研究面前存在重重困难,但只要我们怀着对民族文化的热爱、对中华民族复兴的期盼,努力耕耘,不计得失,它就一定会走出万山圈子,迎来“山随平野尽,江入大荒流”的壮丽风光。

(作者系厦门大学新闻传播系负责人)

注释:

[1]陈世敏. 拦得溪声日夜喧——贺《新闻与传播研究》创刊[J]. 新闻学研究(台), 1994, 49(7月).

[2]郑松铨. 会议记录[Z]. 藏于厦门大学传播研究所内. 1994.

[3]郑松铨. 会议记录[Z]. 藏于厦门大学传播研究所内. 1994.

[4]刘京林. 构建心理学与传播学之间的桥梁[A]. 袁军, 龙耘, 韩运荣. 《传播学在中国》[C]. 北京: 北京广播学院出版社, 1999.

* 此句出于杨万里《过松源晨炊漆公店》一诗,原诗为:“莫言下岭便无难,赚得行人错喜欢;政(正)入万山圈子里,一山放出一山拦。”见杨万里《诚斋集》卷三十五,《四库全书·子部》(文渊阁本)。

台湾百年报业透视

(1895—20 世纪末)

陈扬明 周 楹

台湾与祖国大陆,虽只有一水之隔,但是新闻事业的肇始却比大陆晚得多,直到 1884 年,台湾省的居民读报还需要通过往返海峡两岸的船只获得祖国大陆的报纸。1885 年,台湾发行了第一张由英国长老教会牧师托马斯·巴塞莱创办的本土报纸《台湾府教会报》。中法战争结束以后,台湾巡抚刘铭传在主政期间发行不定期的《邸报》,但并未普遍流传民间。

1894 年清朝在中日甲午战争中败北,被迫在 1895 年将台湾割让给日本。日本对台湾实行了长达半个世纪的严酷殖民统治,并制定各种律令、设立各种机构对台湾新闻业实行残酷管制,报业无发展可言,最后仅存一报——《台湾新报》。

1945 年 8 月,日本投降,同年 10 月 25 日台湾回归祖国,国民党政府接管台湾,行使中国主权。

1949 年国民党败退台湾以后,实行长达 38 年的“戒严”,实施严厉的“报禁”,全台湾一直维持 31 家报纸。1988 年 1 月台湾当局宣布解除“报禁”,台湾新闻业界出现了空前活跃的所谓“战国时代”。

本文试图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透视台湾报业百年的演进,分析台湾报业与台湾政治、经济、文化及外来影响等方面的关系,探讨其发展规律,以资借鉴。

一、统治者牢牢控制台湾报业

新闻业属于一定的社会上层建筑。它由其经济基础所决定并为该经济基础服务。在阶级社会里,“统治阶级的思想在每一时代都是占统治地位的思想。这就是说,一个阶级是社会上占统治地位的物质力量,同时也是社会上占统治地位的精神力量”^[1]。台湾历届的统治者,始终牢牢控制居于主流地位的台湾报业,台湾报业成了维护其统治的公开言论机关与舆论工具。

(一) 日本殖民统治者的严酷管制

自日本于 1895 年统治台湾到 1945 年日本投降的 50 年间,日本殖民统治者从未放松过对台湾报业的严酷管制。

为了宣扬帝国主义思想抑制台湾民族意识,日本殖民统治者在台湾设立总督府,一方面发行自己的报纸,一方面对台湾的报业和言论进行严酷管制。他们建立一套严密的特殊警察制度,来钳制、管理人民“思想”。日本警察动辄利用各种与报业有关的含糊条文大肆逮捕人民,处以罚金或者施以酷刑。

1. 政府管制。

1896 年 6 月,台湾出现了日本人在台湾创办的第一张报纸《台湾新报》。与此同时,日本殖民统治者的新闻管制已经开始实施。但是,日本殖民统治者并没有制定专门的新闻法规,但隶属于行政法规下的新闻管理办法是相当严酷的。

(1) 设立台湾总督府。

日本统治台湾之后,日本帝国政府随即设立了台湾总督府,并赋予总督以极大权力,其中包括:经过敕准或于紧急必要时不经敕准,公布命令或律令,以代替法律,并有权颁发总督府令等。

关于制定法律的权力,1896 年颁布的“法律第六十三号”(一般简称“六三法”)规定,台湾总督有权“在其辖区内颁布与法律有同等效力的命令,称为律令”。自此以后,接下来的几任总督根据“六三法”接连颁布了《匪徒惩罚令》、《台湾刑事令》、《法院条例改正令》、《保甲条例》、《治安警察法》等一系列的律令,日本侵略者不但据此大规模镇压、屠杀台湾人民,而且据此钳制、扼杀新闻业。

日本殖民政府对所有报纸都实行严格的新闻检查。凡非经总督府核准的报纸,都不准在台湾发行。获得核准发行的报纸,也得在开始发行前,将每期报纸和杂志交由当地主管当局检查内容,通过后方准印刷发行。若有不合当局旨意的内容,该内容就得删除。台胞办的报纸经常开“天窗”,就是这种检查制度下的产物。

日本全面侵华以后,殖民政府对台湾新闻事业的摧残和管制更是变本加厉。当 1932 年日本军国主义弥漫全日本以后,台湾总督府将对新闻事业的严格检查和管制的任务交给警务局保安课人员,报纸在出刊前须将原稿交保安课“高等特务”人员检阅后始准发行。

警务局经常派人监视报馆,批评政治的文章自然不能刊登,指责日本帝国主义殖民政策的文章更是在删削之列,牵涉台湾民族思想的文章也被禁止刊登,在这种情况下,报纸编辑不得不倍加小心,所确定的稿件都首先经过挑选,认为没有问题后才将原稿送去检查。但即使这样,检查人员在审查稿件后,还常常认为不能刊载而要求削除铅版,甚至印刷之后没收报纸、送报之后再要求将报纸收回的事件也屡见不鲜。

1937 年 7 月 7 日,卢沟桥事变发生,抗日战争爆发。8 月 24 日,台湾总督府设置临时情报部,加强对新闻的控制管理。此后,新闻检查和新闻发布就由情报部人员负责。情报部不时发出关于禁止刊载事项的通知,规定报纸除刊载政府供给的新闻外,其他事件的报道须经事先检查,不得自由刊载。另外,报纸不能刊载文章批评军部,实际上也就是不能批评日本在台湾的殖民统治和政策,如果报纸刊载这类文章,既会被以“离间军民行为”为由道到处罚。

(2) 建立特殊警察制度。

日本统治者为了宣扬其帝国主义政治文化,推行其殖民统治政策,冲淡台湾人民的民族意识,对于新闻、言论的控制和管理极为残酷。他们在台湾建立了一整套十分严密的特殊警察制度,遍布台湾各地的警察机构对台湾人民有生杀予夺的权力。其所谓“高等警察”,专门负责管理人民的“思想”,有权检阅一切出版物,禁止书刊发行,“临监”或解散人民的聚会。他们动辄以“行为可疑”,“违反政令”等罪名,对民众予以“局部监禁”、判以罚金或施以种种惨无人道的酷刑。律令中所谓“反抗施政、实行暴动”等多项宽泛、模糊的条文与新闻事业都有极大牵连,而所谓“以匪徒论罪”的案件都是“以一审为终审,立即就地执行,不许上诉”。

(3) 实行愚民政策,灌输日本文化。

最初,日本殖民政府不准在台湾刊行中文报纸,直到 1932 年 1 月才特许台北置办中文报纸《台湾新民报》。

台湾总督府不单对台湾本地新闻事业进行严厉管理,对日本本土到台湾办报的新闻从业人员也是如此。从日本到台湾办报的人多数是总督的亲信或好友,能够比较好地贯彻总督的意旨,而其他人员办报,若触怒总督府,就要遭到取缔。

为了推行帝国主义政治文化,日本殖民政府对台湾还实行差别教育制度,不但台湾儿童受教育程度明显低于在台日本学童,而且教师和学校行政人员也多日本人,台湾学生毕业后被政府录用的机会极少。台湾初等学校的教学全部使用日语,禁用汉文。

1936年6月4日,日本政府准许同盟通讯社在台湾发行日刊通讯稿,同时,将原来的电通和联合社予以合并。至此,台湾报业重新被军部掌握,为日本侵华作舆论准备。原来日本政府对台胞的政策尚有“自治”和“同化”两种方案,在日本军国主义势力抬头并取得优势后,日本政府就加紧推行其所谓“同化”政策。军人总督小林济造上台后,第一个步骤就是推行“皇民化运动”,要求台湾同胞改姓易名,改变风俗习惯,采用日语日文。为配合这一运动,台湾总督又强令废止所有台湾报纸的中文版。

2. 打击民间报纸。

在日本人“割台”以前,台湾全境没有一家现代意义上的报纸。在日本统治的50年中,全台湾岛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只容许为数不多的几家日本人办的报纸分别在台北、台中、台南三地出版发行,而且这些报纸生命力都不强,多则几年,少则几天就会易主更名或者改版停刊。日本殖民政府为了牢牢控制住台湾人民的新闻言论,扼断台湾人民发表言论的喉咙,对反对政府的民间报纸进行了严酷打击。

这种打击不仅限于台湾本地报纸,同样对日本来台办报人员施以极大压力。如日本众议员佐佐木安五郎创办的《高山国》因为抨击台湾总督,收集台湾稗政史的材料而遭到台湾总督和殖民当局仇视,于1898年12月29日被迫停刊。这是日本占据台湾后,日本总督直接压制言论、干涉新闻自由的首个案件。同一时期因为触怒当局而被迫停刊的还有《台南产业杂志》和《台湾政报》等等。

1900年,台湾总督根据“六三法”公布《台湾新闻纸条例》,这一套扶持御用报纸的政策出台后,数家报纸因为触犯条例惨遭摧残、停刊。这些被迫停刊的报纸有:《台湾民报》、《台南每日新闻》、《台北日报》、《台湾实业新报》等。《台湾民报》创刊于1900年4月,社长后藤传策,董事中有林启次郎、小林胜民等,可以说是台湾日籍律师团总会机关报。该报因抨击台湾政治和日本殖民政策而为社会注意,后来由国会议员佐佐木安五郎担任主笔,言论更加激烈,台湾总督府已容不下这家报纸的存在,命令该报停刊。这是台湾总督继《高山国》后,摧残不合当局旨意报纸的又一行动。

日本人办报尚且如此艰难,国人办报更是无从谈起。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出现的由台胞自己创办的《台湾青年》也因为站在人民立场,反抗台湾总督的暴政而一再被迫停刊、被迫多次易名。

3. 扶植御用报纸。

1896年6月17日,日本大阪府警部长山下秀实到台湾创办日文周报《台湾新报》。同年7月“六三法”颁布以后,台湾总督府就下令以其为总督府公报,每期刊载政府命令并予以资助,该报至此完全沦为政府御用报纸,为台湾总督施政、宣传和推行其殖民政策立下汗马功劳。

同期与其分庭抗礼的还有由日本文人内藤期南主笔的《台湾日报》。《台湾日报》于1897年3月8日在台北创刊,同样是台湾总督府的统治工具,为宣传殖民统治不遗余力,发行量颇大。

由于这两份报纸经常笔战,不利于统一贯彻日本殖民统治政策。1898年5月1日,在第四任台湾总督儿玉源太郎的促成下,两报合并为《台湾日日新报》。

据《台湾日日新报》30年史年表记载,1899年台湾总督府核准发行了《台澎日报》、《台湾公论》、《台湾产业新闻》、《台北新闻》和《台中新闻》5种杂志。到后来,台湾总督坚持台湾南北中三地区各一家报纸的政策,一意扶持《台湾日日新报》、《台南新报》和《台中每日新闻》这三家御用报纸,其他报纸均遭迫害被迫停刊。从此,日本殖民政府御用报业垄断的格局得以确立。

毫无疑问,日本殖民政府要牢牢地控制住台湾人民的思想,因此其他任何对政府殖民政策稍有微辞的报纸杂志都免不了被停刊。就连御用报纸《台湾日日新报》的中文刊都因为当局担心台籍人士受大陆革命运动影响而于1911年11月停刊,日本殖民政府对新闻管制的严厉以及对御用报业的极力保护政策由此可见一斑。

太平洋战争爆发以后,台湾报业受到严重冲击。物资的严重匮乏和本身内容上的单调、信誉下降使得台湾报业几乎无法维持。这时的日本殖民政府为了加强对新闻的管制,台湾总督兼军部司令官安藤利吉正式宣布将《台湾日日新报》、《兴南新闻》、《台湾日报》、《高维新报》、《台湾新闻》和《东台湾新闻》6家日报合并,原有报刊停刊,成立《台湾新报》,单独包办全台湾新闻。

(二)台湾当局苛严的“报禁”

1949年,国民党逃台后,对报业采取了一连串的管制措施。1949年当陈诚、蒋经国受蒋介石委派先后赴台“主政”时,就对新闻界大开杀戒。他们采用的手法,一是从经济上进行压制,一度停止新闻纸的配给制,使许多经济基础薄弱的小报难以为继,先后有《成功日报》、《自立晚报》、《大风报》、《正义日报》、《华北新闻》等几家报纸因此倒闭;二是强行裁并,或勒令改组,或强迫停刊,这样就扼杀了《平言日报》、《台北晚报》、《天南日报》、《力行报》、《国声报》等多家报纸。

经过这番整顿,当局犹嫌不够,又在统治祖国大陆时采用的“法律”、“制度”的基础上,不断修改《出版法》和《戒严法》中有关控制新闻业的条款,除了这两法“法”外,还有“行政院”的《战时新闻用纸节约办法》、“警备总司令部”的《台湾地区戒严时期出版物管理办法》等等。

在名目众多的新闻法规中,又以《战时新闻用纸节约办法》最为苛刻。《战时新闻用纸节约办法》讲得明明白白:各报社的报纸,每日的篇幅一律不得超过对开1.5张即6版,逢特定的纪念日,各报可以增刊,但增幅不得超过对开1张,此即所谓“限张”;同一报纸,不能在不同的地方印刷,此所谓“限印”;更有甚者,一直把台湾的报纸总数控制在31家以内,此所谓“限证”。

1951年6月10日,“行政院”发布的训令中明确规定:“台湾省全省报纸、杂志已达饱和点,为节约用纸起见,今后新申请登记的报纸杂志通讯社,应从严限制登记。”这时最早见于法令的“限证政策”。

1952年4月9日,国民党当局公布实施历经4年多时间修正的《出版法》。“法令”中规定:“出版品所需要纸张及其他印刷原料,主管官署得视实际需要情形,计划供应之。”同年11月29日,“内政部”公布《出版法施行细则》,规定:“1952年各省府及直辖市政府,为计划出版品所需之纸张及其他印刷原料,应基于节约原则及中央政府之命令,调整辖区内新闻纸、杂志之数量。”这条规定在其后30多年里,就成为“报禁”与“限张”最常引用的法律依据。

此外,《出版法》第九条还规定,发行报刊需填申请书,报经地方政府再转请“行政院新闻局”发给登记证等,这就是所谓的“限登”(或“限证”)。实际上,1952年以后,申办报者无一获得许可,“限登”变成了“停登”。所以台北的报纸绝不能在南部设立印刷所,南部的报纸也不